

# 藝術殿堂的再生

林朝號

高雄市立中正文化中心管理處處長  
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副局長  
國立傳統藝術文化中心主任  
行政院文建會第三處處長  
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備處主任



回顧高雄市在民國68年改制為直轄市，市民於任何場域，常自稱高雄是文化沙漠，民眾欣賞任何展或演，不管是否售票，是在廟會廣場或禮堂活動中心，確實缺乏高雅藝術氣息。

本文所指「再生」，包含了藝術場所的增建、整建及營運的改變等。高雄市在改制後的文化機構，計增建了文化中心、美術館，改建社教館，新增博物館、駁二及高字塔園區，及數座圖書館，目前正在籌建中的還有衛武營及流行音樂中心，民國100年縣市合併後，又加入岡山文化中心及大東文化藝術中心，另有一些較為小型的藝文設施，亦為高雄增色不小。

在諸多的藝文硬體建設中，如以文化中心的形成與改造為例，確可充分展現城市意象的意義，它改變了市民藝術欣賞的習性，節目開演之前，如今雖仍然提醒觀眾不穿汗衫、拖鞋，不吃檳榔，不抽菸，以及要關機等，其實這種現象都已成過去。

歷經30年的營運，表演團隊增加了，文化中心場地確已一場難求，更難得的是園區整建獲得市民肯定，如拆除圍牆，改設藝術大道，原兩側公廁改為公共服務區，另建藝術廁所，這些都使文化中心脫胎換骨，園區已成為市民重要休閒場域。

藝文設施是城市國際化的重要基準，高雄市文化中心是南台灣重要的設施，基於市民的強烈需求，如今已供需失衡，因此，政府正積極籌建

衛武營及流行音樂兩中心，在2至3年完工後，期待更能與國際文化藝術接軌，相信不會帶來另一個大型「蚊子館」。

其實，筆者因久住高雄，又在高雄市政府文教單位任職二十多年，歷經教育局科長、文化中心處長及文化局副局長等職，曾親自參與前列各機構的形成與營運，或經營轉折的易革，內心確有極大的感觸，一個地方政府的經營型態如此，再以較寬廣的視野看看中央或全台灣各縣市的施政狀況，其中恐有相當的落差。

筆者有幸，自民國94年起，得有機會轉任遠在北台灣的國立傳統藝術中心，之後又在行政院文建會（現為文化部）擔任處長，又目睹全國各地區文化中心的營運狀況，發現台灣近三十年來的文化藝術業務的發展，整體來看應有相當的進展，惟如與一些在藝文設施較為重視的國家比較，台灣仍有許多不足之處。

台灣在民國70年代以後，各縣市文化中心陸續完工啟用，包含台北市的國家兩廳院也於民國76年開幕，全台文化藝術設施邁入豐碩階段，惟此盛況持續不久，除了台北市因屬首都，掌握極多的政經文教資源，匯集全台90%以上的表演團隊，其藝文設施營運狀況較為活絡，觀眾基礎較為穩固。除此之外，其他縣市文化中心的經營，確是問題重重，如今不但硬體老舊，設備不足，加上又缺人缺錢，觀眾失去培養，中央政府照顧不易，而地方政府又不予重視，以致有極多文化

中心，雖不至於變為蚊子館，但難有績效可言。

文化中心的設立，應是以提升地方藝文氣息為目標，惟除了少數幾個都會型文化中心，基於地利之外，大多數縣市營運績效不彰，其表演場地使用每年不及百場次，縣市首長雖標榜重視文化，甚至勉強列文化局為第一局，其實這些都是作秀，有些縣市經費編列困難，有些縣市是將大筆預算支付在一夜情的活動，文化工作始終不易扎根，另外文化首長常是非專業，又無法久任，這種現象，在中央亦有同樣情形，從過去文建會主委的任期，幾乎在數月或一、二年之間，政策不穩，不易貫徹，這些都嚴重影響了整體文化藝術的發展。

台灣整體文化藝術的施政，確實受到政治的影響極大，所謂文化行政中立，是言行不一。各縣市文化中心的興建，都有待中央經費支援，俟落成啟用後，其平常營運仍有待中央費的撥補，之後，中央對地方的經費補助納為統籌款之後，文化經費亦不能排除在外，各地方文化中心突然

#### 歷任文建會主委與任期

陳奇祿：1981年11月—1988年7月

郭為藩：1988年7月—1993年2月

申學庸：1993年2月—1994年12月

鄭淑敏：1994年12月—1996年6月

林澄枝：1996年6月—2000年5月

陳郁秀：2000年5月—2004年5月

陳其南：2004年5月—2006年1月

邱坤良：2006年1月—2007年5月

翁金珠：2007年5月21日—2008年2月1日

王拓：2008年2月1日—2008年5月20日

黃碧端：2008年5月20日—2009年11月14日

盛治仁：2009年11月16日—2011年11月18日

曾志朗：2011年11月19日—2012年2月5日

龍應台：2012年2月6日—2012年5月19日



北部流行音樂中心



南部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

失去專業補助，場地僅供租用，尤其是表演場所影響更大，如筆者擔任高雄市立中正文化中心管理處長之初，全年度經費僅列百餘萬，又必須統籌文化中心有關表演、展覽及圖書等業務，確實無法從事開創性的工作。

文化藝術工作的執行，必須有充裕的人力與經費，而此兩個重要元素，也必須政府長期用心的挹注，否則無法達成。而台灣除台北市以外，對其他縣市而言，這兩方面一直無法改善，令人心寒。偶有一些政府對文化藝術施政的重視，這種現象仍屬偶然，很難延續，而中央又是視而不見，無能為力，如此更易促成文化藝術不易顯著成長。

為提升各縣市文化中心營運功能，行政院文建會於97年實施撥補經費，由各縣市提列整建文化中心計畫，各縣市政府除有數千萬至一億多的經費補助外，又各自提出相對配合款，將文化中心硬體酌予改善，並補充一些專業設施。另外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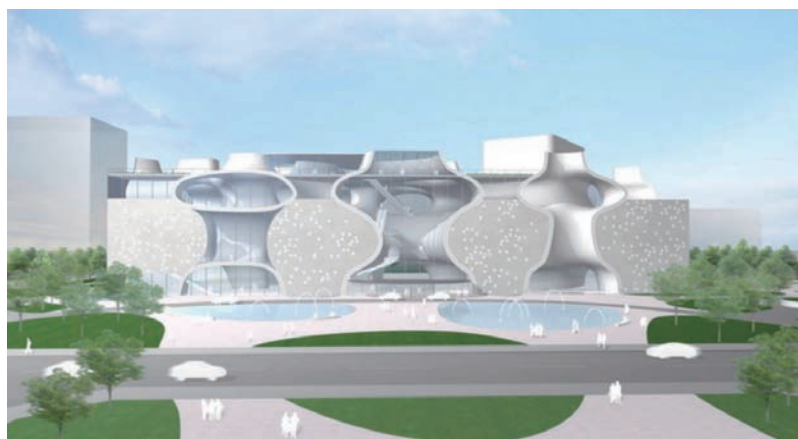


為兼顧軟硬體同步改善，文建會亦同時提出活絡文化中心計畫，各縣市也從中獲取數百萬至一千多萬的補助，大多數並提列相關預算配合執行，如此，縣市文化中心業績似乎又有所改善。不過，其結果仍有再努力空間，換言之，各級政府對此施政決策，如又因人而異，無法持續，對基本的經費與人力如不予以充實，終將曇花一現。

對台灣文化藝術殿堂的營建，自民國70年代以後的二十多年時間，幾乎處於停滯階段，惟在近年中，政府除加強重視中心的整建外，各級政府亦陸續著手規劃藝術殿堂的增建，迄今已有數縣市完成的十數億元的表演廳堂，另外正進行籌建中，還有南北兩大流行音樂中心、台北藝術中心、大台北新劇院、台中大都會歌劇院及筆者曾參與籌建的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等，這些正籌建中的殿堂，經費龐大，如順利完工啟用，則其營運更是一大挑戰。

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是目前籌建中工程最大，內容較多，所需經費在百億元以上，筆者曾於規劃階段參與其作業，之後，於民國95年任職文建會即執行其籌建工作，負責規劃設計發包，

及主體工程第一、二期的決標，並辦理開工動土，另有籌備處的成立、整建舊有場地、並推動全年上百場次表演藝術等，面對這些繁瑣的重大行政工作，真是步步艱難，一言難盡，尤其面對台灣低效率的行政作業，從中央至地方，必須逐一呈報、溝通、協調，如此才能順利施作，一切



台中大都會歌劇院



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



大台北新劇院



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施工現況

有如作夢，覺得十分僥倖。

筆者雖非工程專業，惟於行政處理過程中均極為謹慎，在諸多的作業中，一方面要尊重專業意見，另一方面又要強調行政程序，還好有盡心盡力的同仁合作。如今雖已退休，惟回顧往昔，確有極多難言之隱，面對官大學問大的行政體制，以及富有偏見的長官，時常令人失去整合機會，致嚴重影響工程進度與內容。

一項重大建設，在籌建過程中是十分辛苦的，除了顧好工程施作的安全與品質之外，而針對完工後的啟用，更是極為繁重。籌建之初，一再強調要兼顧軟、硬體，而如今工程邁入緊鑼密鼓階段，面對開幕後的所有狀況，營運期間所需的人力與物力，也勢必逐一規劃、落實。衛武營

藝術文化中心的規模，比台北國家兩廳院大，期盼政府不宜受到重北輕南策略的影響，減縮其所需的資源，如因而影響其運作內容，想必難以面對南台灣的民眾。

三十多年來，台灣藝術殿堂的營運，確有相當的發展空間，惟處在停滯不前的機制中，仍有極多值得咱們檢視探究，而這些現象，但願從事文化工作者，能逐一明視，提出應有的魄力與業績，不宜停留在政策漩渦中翻滾。在諸多即將完工的殿堂，以及現有各中心或展演廳堂，勢必用心策劃，給予足夠的關照與支援，讓各廳堂充分發揮其功力，以更充足而有意義的藝術展演，分享給台灣各地的廣大群眾。



## 會費繳費方式

# 臺灣建築學會

- 一、至本會繳納：地址：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51號13樓之2  
電話：02-27350338 傳真：02-27396917
- 二、郵政劃撥：請至任一郵局劃撥，帳號：00157611，戶名：臺灣建築學會，請註明會員編號姓名。
- 三、銀行匯款、存款：至全省各銀行辦理匯款；或至合作金庫任一分行辦理無摺存款。帳號為【合作金庫銀行三興分行活期存款1405-717-325790】，戶名：臺灣建築學會，請註明會員編號姓名，繳款後請將收執聯影本傳真至本會陳小姐收。
- 四、信用卡支付：請詳填【信用卡繳款單】（本人及他人信用卡均可適用），如以下附件，並傳真至本會陳小姐收，即完成繳款手續。

——以信用卡繳款者，請續填寫下表，傳真至本會即完成繳款手續-----

會員編號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會員姓名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連絡電話：

臺灣建築學會 信用卡繳款單						日期：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	
卡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VISA 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MASTER 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信用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JCB 卡					有效期限 發卡銀行	至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銀行		
卡號	_____				持卡人簽名： (與信用卡簽名同字樣)			
打勾	繳款金額							
	正會員常年會費(1年)	1,500元		正會員常年會費(2年)	2,850元		正會員常年會費(3年)	4,050元
	學生會員常年會費	450元		贊助會員會費	30,000元		團體會員會費	10,000元
共計新台幣      萬      仟      佰      拾元整								

入會網址 <http://member.architw.org.tw/>